

证券代码：834058

证券简称：华洋赛车

公告编号：2024-095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加大市场开拓，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产品竞争力，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增资方式投资重庆峻驰摩托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峻驰摩托”），本次投资金额为 312.2449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取得峻驰摩托 51.00%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拟对外投资金额为 312.2449 万元，交易涉及的各项指标均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对外投资事项（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不包括提供财务资助）由董事会审议：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2.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

4.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 150 万元；

5.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 150 万元。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未达到上述标准的对外投资事项（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由总经理审议。”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交易金额属于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不需要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牧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巴南区南泉街道雅致路 8 号 14 幢三单元 1-2

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南泉街道雅致路 8 号 14 幢三单元 1-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胡大勇

实际控制人：胡大勇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彤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津区圣泉街道南北大道南段 199 号 26 幢 1 单元 2-2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圣泉街道南北大道南段 199 号 26 幢 1 单元 2-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胡廷刚

实际控制人：胡廷刚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敬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天文街道广福大道 26 号 8 幢 1-3-1 号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天文街道广福大道 26 号 8 幢 1-3-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唐兴忠

实际控制人：唐兴忠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炎驰峻甲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珞璜工业园 B 区惠园路 3 号附 2 号（1#厂房幢 1-1）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珞璜工业园 B 区惠园路 3 号附 2 号（1#厂房幢 1-1）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胡廷刚

实际控制人：胡廷刚

主营业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注册资本：100,000 元

实缴资本：0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峻驰摩托有意引入战略股东，其与公司业务存在协同性和互补性，公司对其投资可形成战略协同发展，公司本次对峻驰摩托投资 312.2449 万元人民币，投资后取得峻驰摩托 51.00%的股权，峻驰摩托其他股东本次不参与增资。

增资前后峻驰摩托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重庆彤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50	49.5%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312.2449	51.000%
重庆牧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4.50	31.5%	重庆彤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5000	24.255%
重庆敬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7.00	9.0%	重庆牧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4.5000	15.435%
重庆炎驰峻甲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0.00	10.0%	重庆敬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	4.410%
-	-	-	重庆炎驰峻甲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4.900%
合计	300.00	100%	合计	612.2449	100%

2. 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1、被增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峻驰摩托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1 日

住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工业园 B 区兴业路 3 号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工业园 B 区兴业路 3 号

注册资本：3,000,000 元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电车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轮胎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轮胎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胡廷刚

2、被增资公司资信状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峻驰摩托资产总额为 35,324,847.26 元，负债总额为 35,482,136.28 元，净资产为-157,289.02 元，资产负债率 100.45%。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审字【2024】518Z0852 号）。根据未经审计的企业经营情况表，峻驰摩托 2024 年 1~7 月企业营业收入 4352.73 万元。净利润 77.59 万元。

3. 对现有公司增资导致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对峻驰摩托的增资，将导致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目前，峻驰摩托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已由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4】第 220100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资产基础法评估

结果，重庆骏驰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40.68 万元人民币，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万陆仟捌佰元整。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方式出资，也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投资方：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现有股东：重庆彤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牧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敬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炎驰峻甲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创始股东：胡廷刚、胡大勇、唐兴忠

目标公司：重庆峻驰摩托车有限公司

各方同意，投资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由投资方以 312.2449 万元（“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对应于本次投资后目标公司 51%的股权（“本次投资”）。在本次投资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 612.2449 万元。

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过渡期”），目标公司应当，并且现有股东、创始股东应当促使目标公司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开展业务，并应尽最大努力保持商业组织完整，维持同第三方的关系并保留现有管理人员和雇员，保持目标公司拥有的或使用的的所有资产和财产的现状（正常损耗除外）。

过渡期内，目标公司、现有股东、创始股东应并应促使其关联方和顾问以及目标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代表(i)在排他的基础上与投资方及其关联方共同处理本次投资相关的事宜；(ii)不得进行任何类似本次投资或与达成交易文件拟定的交易相冲突的任何其他交易（上述任何交易称为“第三方交易”）；(iii)立即终止与任何人就第三方交易开展的任何讨论或协商，并在此后不与任何人就第三方交易进行或开展讨论或协商，不向任何人就第三方交易提供任何信息；和(iv)不鼓励就可能的第三方交易做出任何询问或建议，或采取任何其他行为为该等询问或建议提供便利。如目标公司或现有股东、创始股东从任何其他方获得与可能的第三方交易相关的任何询问，应及时通知投资方。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整合合作各方的优势资源，如技术、品牌知名度，生产能力、市场开拓能力等，丰富产品的类别和行业运用范围，增加业绩，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业务的可持续增长。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做出的决策，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意识，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重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协议》

《关于批准投资重庆峻驰摩托车的决定》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